

# 臺南市政府登月計畫 2.0

## 南市月經平權 攜手友善好貼心

### 壹、緣起

臺南市政府為落實 CEDAW(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110 年起推動「登月計畫」，教育局運用公私協力資源，建構性別友善設施及學習環境，積極維護性別平權及保障弱勢權益，結合學校課程教學及網絡資源等宣導，藉由教育共同推動及提升性別平權意識，營造同理友善及尊重多元文化的校園，至今已幫助 8,700 多位女性學生，在校園內亦有多元生理用品定點設置，提供有生理需求的學生取用。另外，社會局亦結合本府相關機關單位、本市企業、民間團體共同推動衛生棉免費提供、辦理月經教育講座，致力讓本市各年齡層之女性能於經期間不再遭受異樣眼光或外出不便之影響。

112 年臺南「登月計畫」擴及全國，教育部自 112 年 8 月 1 日實施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計畫，針對各級學不利處境學生發放多元生理用品，規劃適性友善的發放方式，將於各級學校及教育部所屬場館設置定點，以供急需取用。

### 貳、性別目標

(一)消除月經汙名化：消除因為月經而產生的社會禁忌，與其衍生的避諱風氣。

(二)終結月經貧窮：透過資源連結減輕生理女性因為經濟的困難而無法負擔或取得足夠的生理用品。

(三)落實性平在地化，擴大女性生理用品提供場館，保障弱勢婦女基本生活品質：提供便利、可近性之取得方式，促進女性生理健康及衛生，讓弱勢女性得到更多社會關愛。

### 參、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一)依內政部 2015 年之統計數據，每位臺灣女性平均一生約花費新臺幣 9.12 萬元購買生理用品，對許多民眾來說是不小的負擔。

(二)相關統計透過 113 年本市辦理台灣燈會免費提供女性生理用品得知，安平燈區發放 142 份，高鐵燈區發放 233 份，生理男性 37 人，生理女性 338 人，男女比約 1：9。

#### 肆、執行方式

實施目的	辦理方式	受益對象	辦理局處
消除月經污名化	月經平權宣導或課程 新聞稿宣傳	本府機關同仁或民眾	性別平等辦公室、各機關(單位)、區公所
終結月經貧窮	於女性廁間或服務台提供女性生理用品： 1. 三市政中心 2. 37 區公所 3. 各戶政事務所(新增) 4. 各地政事務所(新增) 5. 教育場館(新增) 6. 巴克禮、南瀛綠都心公園(新增) 7. 衛生局林森及東興辦公室、31 個衛生所(新增) 8. 其他公共場(會)館(新增)	本府機關同仁或民眾	秘書處、客家事務委員會、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民政局、消防局、地政局、財政稅務局、勞工局、教育局、工務局、衛生局、文化局、環境保護局、經濟發展局、水利局、體育局、社會局、交通局、教育局、37 區公所
	公私部門合作： 1. 簽署校園登月計畫備忘錄 2. 企業及團體善心捐贈加入互助行列	弱勢家庭女性及偏鄉女學生、脆弱家庭女性、身心障礙女性、受暴婦女、監護或安置的女性兒少、新住民家戶女性等	教育局、社會局

#### 伍、實施期程

(一)試辦階段：110 年校園登月計畫

(二)正式階段：111 年校園登月計畫

(三)定義階段：112 年至 113 年 2 處市政中心與 37 區公所

(四)擴充階段：114 年納入本市公共場(會)館及二級機關辦公廳所

陸、經費來源：由本府機關(單位)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柒、檢討機制

本計畫自 110 年起於本市校園試辦、111 年正式啟動校園登月計畫，112 年起於 2 處市政中心與 37 區公所辦理，本計畫依實際服務需求及經費狀況滾動式檢討提供公共場館及合作機關(單位)，並適時更新提供統計數據資訊，以利掌握服務量能。

捌、預期效益

- 一、預計設置至少 50 處公共場館，免費提供女性生理用品。
- 二、每年機關(單位)、區公所辦理月經平權宣導講座至少 2 場。
- 三、協助不利處境與急需之學生或弱勢家庭獲得適當的關懷支持。